

關注慈善團體關愛之家於美孚設家舍

早前慈善團體關愛之家打算在美孚新邨辦女童家舍，附近的街坊都表示非常擔心，並質疑在住宅大廈內辦院舍是否符合法例要求。有以下疑問請相關部門能夠解答。

1. 女童家舍是否需要領取牌照？據了解關愛之家暫時未有領取任何牌照，即是沒有政府部門規管，政府如何保證家舍運作良好、院舍本身及鄰里的安全？
2. 在住宅內開辦家舍亦需要符合公契規定，當對公契內有關規定的理解有分歧時，是否只能放到法庭上解決？民政事務署就此可以提供甚麼協助？
3. 慈善團體在美孚這住宅(甲類)用地內提供社會福利設施，是否符合規劃大綱圖 S/K16/14 內的規定？
4. 街坊對關愛之家遷入美孚有保留，最終無論關愛之家是遷入美孚或另覓地方，相信都需要一段時間。政府對關愛之家可以提供甚麼支援，以確保現時受助女童能得到適切的保護？

2011 年 8 月 26 日

文件提交於 2011 年 9 月 12 日社區事務委員會討論

文件提交人：沈少雄